

证券代码：000731 证券简称：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：2007-23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传闻简述：

近日，新浪网等有关媒体报道了西南证券周兴政撰写的《化肥行业：大中型企业面临重要发展机遇》一文，文章中指出“公司于2006年6月取得甘肃新刘化集团45%股权，并将于近年中期增资至65%，未来1~2年内还将继续收购贵阳化肥厂和兰州化肥厂等企业，公司计划2007~2009年间将控制的尿素总产能提升至200~300万吨。”。

二、 澄清声明

经公司核实，公司（含所有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）未以非正式公告方式向外界传达上述信息，也未接待过报告起草机构和个人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有收购贵州化肥厂和兰州化肥厂部分股权的意向，但收购股权事宜目前没有签署任何协议，没有经董事会讨论，没有任何实质性的进展。如上述收购有实质性的进展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，及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披露。

公司目前没有与刘化集团的控股股东商讨控股刘化集团的事宜。

公司目前没有“计划2007~2009年间将控制的尿素总产能提升至

200~300 万吨”的具体发展目标，该传闻与事实不符。

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是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。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司公告，切勿相信传闻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七年五月三十一日